宁波市社会保障卡和技能人才评价指导服务中心

关于开展院校技能等级认定备案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技能评价中心、市级备案院校:

为满足学生技能评价需求，促进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决定开展我市市级院校面向学生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市级备案的各类院校，含高等院校、技工院校、中职学校。

二、申报范围

（一）认定对象。本校全日制在校学生。

（二）申报职业。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技能类水平评价职业（工种）中，已颁布国家职业标准的，可根据院校专业设置申报对应职业（工种）。国家职业标准可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查询（http://biaozhun.osta.org.cn）。

（三）申报等级。高等院校、技工院校预备技师班和高级工班可申报高级工（三级）及以下等级；技工院校中级工班、中职学校可申报中级工（四级）及以下等级。

三、申报程序

（一）申报方式

本次备案申报范围包括职业（工种）新增、等级提升。院校需登录浙江省职业能力一体化工作平台（zynl.r1sbt.zj.gov.cn），完成职业（工种）及等级填报，上传附件材料，同步报至我中心。

（二）申报材料

1.宁波市院校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附件1）；

2.专业与认定职业对照表（附件2）；

3.学校申报情况介绍（附件3）；

4.相关专业各年级学生人数；

5.其他佐证材料（相关招生简章、专业培养方案等）。

（三）技术评估

中心组织专家，依据评估细则（附件4）分职业开展技术评估。评估合格的，报人社部技能鉴定中心备案，经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公示后，可开展认定工作。

四、有关要求

（一）申报时间：2026年9月29日至10月16日，联系人：彭学敏，联系电话：0574-89583367。

（二）各类院校要按照“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等级认定主体责任，不断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考核设施设备，规范工作流程确保评价质量。

（三）各区（县、市）评价中心可根据实际情况，稳步推

进本区（县、市）备案院校技能等级认定申报工作。

附件：1.宁波市院校技能等级认定申报表

2.专业与认定职业对照表

3.学校申报情况介绍

4.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估细则

宁波市社会保障卡和技能人才评价指导服务中心

2026年9月29日

附件1

宁波市院校技能等级认定

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填 报 时 间：　　年　　月　　日

注 意 事 项

1.具有与评价工作相适应的专职工作人员。（1）领导成员：2-3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1-2人；（2）管理人员：办公室主任1人；（3）考务人员：不少于2人；（4）档案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5）设备维修保养人员：1人；（6）计算机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7）财务管理人员：1人。

2.命题专家、考评人员、内部督导人员符合要求。（1）命题专家：每职业（工种）不少于20人；（2）考评人员：每职业（工种）不少于10人，其中自有3人以上；（3）内部督导人员：共计不少于3人，须为专职人员。

3.具有与评价职业（工种）等级相适应的场地、设备设施仪器仪表等硬件设施和视频监控设备。（1）办公室用房：不少于30平方米；（2）理论知识考试场地：不少于60平方米，至少可容纳30人同时机考考试；（3）实际操作技能考试场地：配有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规定的考核设备，可以满足20人同时考核考试的需要；（4）检测场地、设备：可以满足至少3个考评员同时开展测评打分的需要。

4.具有可以支撑开展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的题库资源。每职业（工种）等级的理论知识试题库原则上不少于1200题；技能操作试题原则上不少于6套。

申报单位名称					
学校类型	高等院校□　　技工院校□　　中职学校□　　其他_____				
单位性质	公办院校□　　民办院校□				
隶属关系	省　　属□　　市　　属□　　区（县、市）属□				
申报单位地址					
负 责 人		职务		职称（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 系 人		职务		职称（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 作 人 员 情 况

序号	姓名	学历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职务（职称、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	分工

命题专家情况						
序号	姓名	学历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职称或职业资格（技能等级）	专业/专业方向

考评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学历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职称或职业资格（技能等级）	考评职业领域（是否持证）

督导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学历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职称或职业资格（技能等级）	是否持督导员证

附件2

专业与认定职业对照表

职业名称	工种/职业方向	等级	对应专业	培养层次	备注

注：培养层次填写该本校该专业培养的最高学历或者最高技能等级。

附件3

（学校名称）
技能等级认定申报情况介绍（模板）

一、学校基本情况

二、申报专业情况

（专业优势、师资队伍、实操场地建设等）

三、技能评价经验

（以往职业技能鉴定所、鉴定考点、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经历等）

四、评价资源建设

（职业标准开发、题库开发、考评员培训等工作经验）

五、评价体系建设

（技能等级证书纳入学分体系、职业标准纳入课程体系工作进展情况及下一步安排）

附件 4

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估细则（试行）

申报单位: _____ 申报职业（工种）: _____

评估内容			评估方法和标准	配分	得分
大项	中项	小项			
一、机构及岗位设置情况 30 分	组织机构	有专门从事等级认定的内设部门，管理职能明确	查阅文件	10	
	管理人员	有一定数量的专职人员	查阅文件、合同、社保等	10	
	专家队伍	命题专家、考评人员、内部督导人员符合要求	查阅文件、聘书或证书等	10	
二、规章制度情况 20 分	工作场所制度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规程	查阅文件（每缺 1 项扣 2 分）	10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档案资料保管制度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库（试卷）开发、保密规定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质量控制有关规定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设备安全操作规程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安全保卫制度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场所重大问题或突发严重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			
	人员管理制度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人员管理制度	查阅文件（每缺1项扣2分）	10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监考人员管理制度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内部督导人员管理制度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务工作人员管理制度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生守则			
三、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施条件 40分	设备设施	具有与评价职业（工种）等级相适应的场地、设备设施仪器仪表等硬件设施和视频监控设备	查阅资料	10	
	评价题库	依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理论知识权重表、技能要求权重表，参照题库开发技术规程，组织专家命题。每职业（工种）等级的理论知识试题库原则上不少于1200题，应包含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及答案；技能操作试题原则上不少于6套，应包含试题、评分表（评分细则）、考生准备通知单、考场准备通知单	查阅资料	10	
	培养体系	专业与职业对应，课程内容涵盖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考核内容，等级认定证书纳入学分管理	查阅资料	20	
四、 经费保障 10分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专项经费	能够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提供稳定的经费保障	查阅文件	10	
总分				100	
评估意见：					
评估人员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注：满分为100分，80分及以上视作评估通过。